三门峡市陕州区渡洋河杨寺沟至宽坪村段河道治理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项目

比 选 文 件

三门峡市陕州区水利局

2025年3月11日

比 选 须 知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渡洋河杨寺沟至宽坪村段河道治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项目。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最高限价：4万元。

二、有关要求

**1、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证书或环保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在登记有效期内，且为本单位职工（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不得有不良记录，（查询日期不得早于比选公告发布日期，所有查询页面显示时间）；比选申请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函）；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2、项目服务内容**

（1）收集项目工程前期资料，进行现场实地勘察；

（2）根据项目设计，编制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及项目所在地行政审批主管部门要求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

（3）通过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并承担相关费用；

（4）按专家意见修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获得业务主管部门批复；

（5）符合行业部门的其他要求。

**3、服务时限**

自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

**4、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5、其他要求**

禁止转包标。

三、选定方式

通过资格符合审查（附件1）；按照评分标准（附件2），对比选申请文件打分排序选定。

四、比选结果送达

在陕州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公示。

五、合同签订

比选确定的第一候选人应在比选结果公示后5个工作日内与委托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否则委托人有权未经催告即与第二候选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

六、附件

附件1、资格符合审查表

附件2、评分标准表

**附件1、资格符合审查表**

**资格符合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合格条件** | **是否符合** |
| 1 | 营业执照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2 |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3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4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5 | 无重大违法记录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6 | 项目负责人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7 | 信用查询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8 | 企业信誉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 9 | 联合体、分包或转包 | 符合 “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 |  |

**附件2、评分标准表**

**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50分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1 | 比选报价 | 25分 | 比选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不予接受，且投标为无效标；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比选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比选报价)×25分；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
| 2 | 信用管理 | 5分 | 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近3年无失信记分记录的，得3分；信用评级为优秀的，得5分。 |  |
| 3 | 项目人员配置 | 10分 | 1、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证书或环保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3分；同时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证书及环保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5分；  2、其他人员每有一名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具有环保类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及社保缴纳证明） |  |
| 4 | 类似项目业绩 | 10分 | 2025年3月11日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承担过的类似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或报告表编制，每提供1个计2分，最多可得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

比 选 申 请 文 件（格式）

**说明：**比选申请文件采取独立密封的方式，封包上写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及“比选申请文件”字样，加盖单位公章。

三门峡市陕州区渡洋河杨寺沟至宽坪村段河道治理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项目

**比 选 申 请 文 件**

（单位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单位基本情况表

五、拟投入人员表

六、类似代理业绩

七、其他证明材料

**一、报价函**

致三门峡市陕州区水利局：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完全理解了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项目服务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并考虑到了潜在所有风险。愿以 元（包含服务整个过程所有费用）作为本次服务报价。

2、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所有咨询工作完成前受此约束。

（2）我方承诺在收到比选结果后，按比选结果要求及时与你方签订合同。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比选申请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比选申请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 （盖公章）

年 月 日

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 系（比选申请人）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公司的（职务）（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如果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比选申请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四、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 电子邮件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代理资质 | （如有）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本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备 注 |  | | | | | | | |

注：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五、拟投入项目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项目职务 | 技术职称/专业 | 资格证书 |
| 1 |  | 项目负责人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注：后附上人员证书及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六、类似咨询业绩**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咨询项目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业主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七、其他证明材料**